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【2020】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项目编号: JSZC-320591-SHYS-T2025-0061 标段一项目名称: 工技校电子工程学院2025年教学设备采购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数字孪生可视化工业实训平台,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: 工业);制造商为(南京云开数据科技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24人,营业收入为568.13万元,资产总额为85.53万元,属于(小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: 南京云开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(盖章)

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: _____ (签字或盖章)

日期: 2025年09月25日